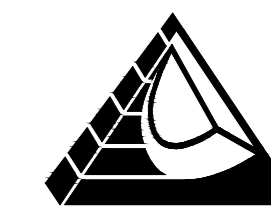


金灶镇芦塘经济联合社农民公寓式住宅规划总平面图



HONG YU

广东鸿宇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HONG YU ARCHITECTURAL & ENGINEERING DESIGNING CONSULTANTS LTD

建筑工程 甲级 编号 A144001127
 风景园林 乙级 编号 A244001124
 人防工程 乙级 编号 A244001124
 市政工程 乙级 编号 A244001124
 (道路、桥梁、给水、排水)
 城市规划 乙级 编号【粤】城规编(142013)
 工程咨询 丙级 编号 工咨丙12320160002

建筑技术经济指标		
项目	内容	规划指标
总用地面积	2000	
总建筑面积	4490	
计容面积	3559	限值≤8994.06
其中	住宅面积	3482
	社区服务用房	23
	物业管理用房	27
	养老服务设施用房	17
	报警器房	10
不计容面积	931	
其中地下室面积	931 (其中应建人防面积≥580㎡)	
基底面积	580	
建筑密度	29%	限值≤40%
容积率	1.78	限值≤4.5
总户数	47	
停车面积	531	
停车率	15%	≥12%
绿地面积	330.95	
绿地率	17%	≥15%

图例	
	用地红线
	规划建筑
	悬挑轮廓线
	配套用房
	消防栓
	建筑设计标高
	住宅
	规划绿地
	地下室范围线
	人防范围线

规划说明

一、规划依据
 1. 《汕头经济特区城乡管理技术规定》。
 2. 该地块建筑用地规划条件。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4. 甲方提供的该用地规划红线图。

二、用地条件：
 项目用地位于汕头市潮阳区金灶镇芦塘村。用地南面、西面及东面临道路，北面、贴临其它规划用地。

三、规划布局：
 本项目共设计两幢六层住宅。项目应建防空地下室面积≥580㎡，地下车库100%预留或配置充电桩。

四、交通组织：
 本地块沿用地东侧设置一小区主要出入口。

五、建筑高度：
 住宅6层，室内外高差0.30米，首层层高3.3米，标准层层高3.0米，总高度18.6米。
 本规划以住宅室内首层地面标高为±0.000，绝对标高由业主根据场地现状确定。

六、备注：
 1. 图中坐标系为1954年北京坐标系，1985国家高程系统，以米为单位。
 2. 本规划设计图符合该项目的用地规划设计条件要求。
 3. 本项目建筑设计符合国家建筑设计规范及有关标准。

会签	
COORDINATION	
建筑	
园林	
结构	
给排水	
电气	
暖通/燃气	

附注
 DESCRIPTIONS

1. 不可按图纸(含CAD文件)量取尺寸。所有尺寸均须通过放样确定。未经同意不得使用、泄露、散布或复制本文件及其资料。
 2. 此施工图设计必须经过相关政府规划、建设、消防等部门及审图公司审核通过后才能施工。

审定	张念华	
审核	龙强强	
项目负责	龙强强	
专业负责	谢奎	
校对	梁颖斌	
设计	黄宇	
	印刷体	签署

建设单位 汕头市潮阳区金灶镇芦塘经济联合社
 CLI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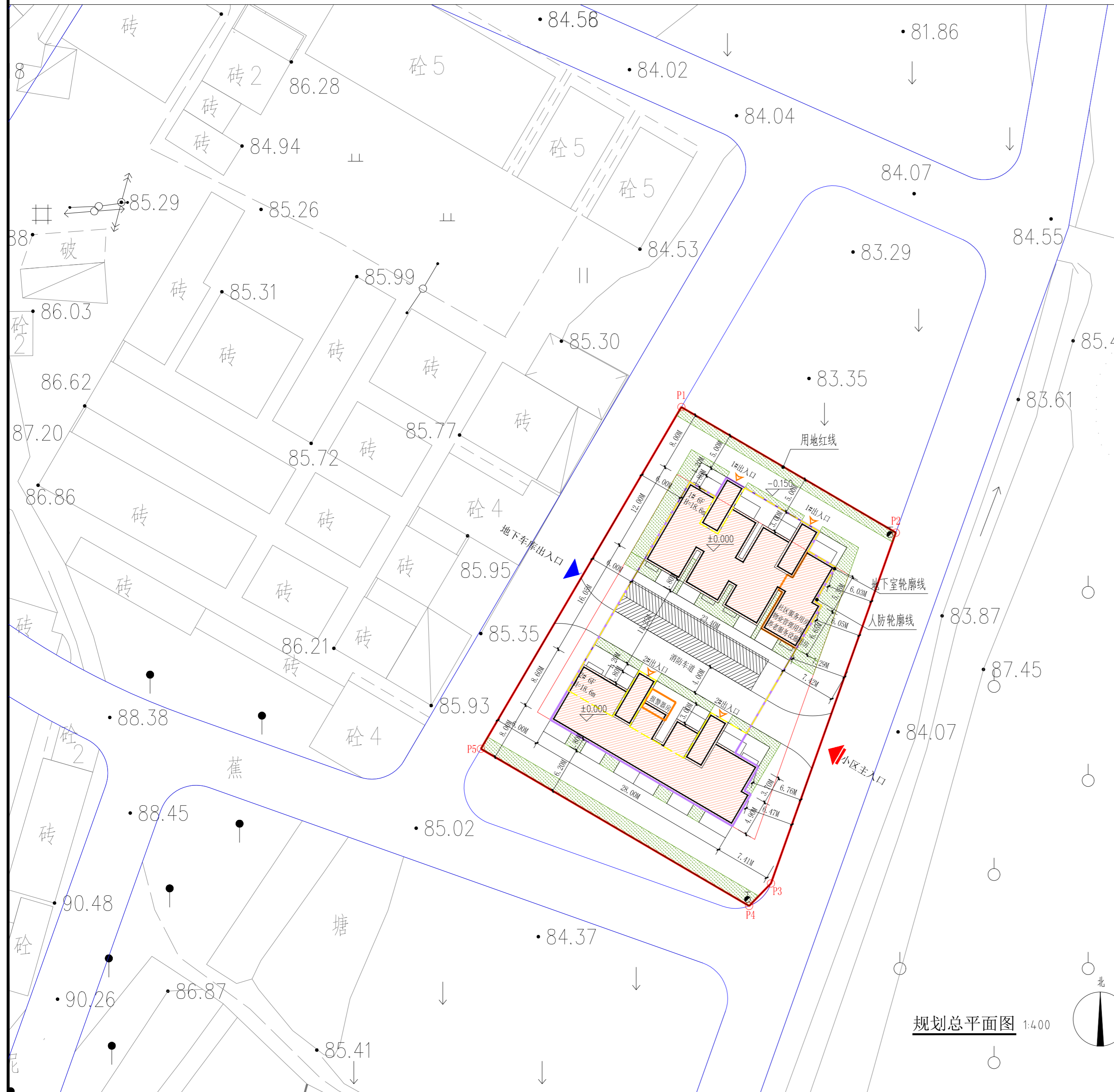
建设地点 汕头市潮阳区金灶镇芦塘村
 SITE

工程名称
 PROJECT 金灶镇芦塘经济联合社农民公寓式住宅

子项—单体名称
 SUBPROJECT-UNIT

红线角点坐标表			
点号	X	Y	边长
P1	2591239.040	435568.414	33.011
P2	2591222.344	435596.891	
P3	2591175.723	435580.303	49.484
P4	2591172.739	435577.407	A4.288
P5	2591193.622	435541.785	41.292
P1	2591239.040	435568.414	52.649

S=2000.0 平方米 合3.000亩



规划总平面图 1:400

